

## 新竹縣115學年度縣立竹北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作業簡章

- 一、 依據：高級中等教育法、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聘任及辦學績效考評辦法及新竹縣立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及聘任作業要點。
- 二、 申請資格：凡中華民國國民，身心健康、品德優良，符合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四、五、六條任用資格之一者得依本簡章之規定報名新竹縣（以下簡稱本縣）縣立竹北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並繳交學校經營計畫，始得列為校長遴選候選人。
- 三、 出缺學校：新竹縣立竹北實驗高級中學。
- 四、 遴選審議事項：
  - （一）辦理具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四條、第五條或第六條資格之一者申請校長出缺學校遴選審議。
  - （二）為鼓勵、延攬認同本次出缺學校實驗教育理念、教育願景之校長候選人，校長候選人對本次出缺學校實驗教育理念、辦學特色及持續性學校發展等，納入重要審議事項。
- 五、 報名文件及審查資料：申請者請以 A4 格式直式橫書，將下列各項文件資料依序備妥，裝訂成12份，總頁數以30頁為原則，所送文件未符規定者，應於規定期限內補正送件，逾期不予受理。
  - （一）新竹縣115學年度縣立竹北實驗高級中學學校校長遴選申請表（請貼妥三個月內2吋彩色照片），如附件一。
  - （二）資格證明文件：國民身分證、教師證、學及經歷證明文件、年資證明及最近5年成績考核通知書影本各1份。上述各項影本資料，請逕行加註「核與正本無訛」及蓋私章。
  - （三）學校經營計畫：本文為 12 號字，行距 20pt，5000字為上限，如附件二，內容應包括候選人自我個性、領導風格的描述、對學校實驗教育理念價值的理解與詮釋、未來四年課程執行及行動策略方案、對學校團隊（行政及教師）的選才規劃、組織籌組及領導策略、參與出缺學校遴選之優勢等。
  - （四）校長辦學績效綜合評量表：針對政策與行政管理、課程與教學領導、組織氣氛與文化、行銷與公共關係及其他面向等作具體、簡要之描述，以4頁為限，如附件三。
  - （五）其他相關專長及特殊表現證明。

(六)無法親至報名現場，須委任報名者，請填妥委託書（附件四）。

(七)原任職學校人事單位應確實查核之事項如下：

1. 學歷證明文件。
2. 經歷證明文件。
3. 最近5年成績考核通知書。
4. 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8條、教師法第14條第1項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第1項各款情事之一者。

六、 遴選程序規劃：

(一)本局公告遴選作業簡章。

(二)欲參加遴選者依簡章第七點說明於115年3月24日（星期二）上午8時至下午4時止，於新竹縣政府教育局學務管理科現場繳交報名文件。

(三)倘校長候選人數超過5人，於115年4月1日（星期三）由校長遴選委員會經由書面審查初選5人進入115年4月20日（星期一）審議，初審通過名單將於115年4月10日（星期五）公告於本局網站。

(四)符合資格者本府召開校長遴選委員會進行審議。

七、 報名收件時間、方式及地點

(一)時間：親自、委託報名皆須於 115 年 3 月 24 日（星期二）上午8時至下午4時止，逾時不予受理。倘有格式不符規定者，須於當日下午4時前完成補正，並將資料送達「新竹縣政府教育局學務管理科」（地址：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請報名者務必掌握期程，逾時不候。

(二)方式：報名參加遴選人員應親自報名或委任報名，委任報名者請填妥委託書（附件四）併同報名文件繳交。

(三)地點：新竹縣政府教育局學務管理科（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電話：03-5518101轉 2811）。

八、 遴選審議日期及地點：

(一)時間：115 年 4 月 20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起，依序進行簡報，屆時請準時出席。

時間表將於 115 年 4 月 10 日（星期五）公告於本府教育局網站。

（二）地點：本縣教育研究發展暨網路中心 2 樓第二研習室。

#### 九、 遴選結果公告

（一）經遴選委員會決議後，將遴選結果公告於本府教育局網站（教育局公告）。

（二）獲遴選委員會同意擔任出缺學校之新任校長，由本府教育局依法定程序聘任之。

#### 十、 其他：

（一）另核定聘任之校長，應與學校教師接受本府實驗教育培訓。

（二）本作業簡章若有未盡事宜，將隨時補充修正並公布於本府教育局網站。

## 新竹縣115學年度縣立竹北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申請表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性別		身分證統一編號							
	服務單位		職稱							
			到職日期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公) (宅)	(傳真) (行動)				
電子信箱										
學歷	1				2					3
主要經歷 (包括服務單位、職務、服務年資)	1				2					3
	4				5					6
	7				8					9
教師合格證書字號										
考核 (學年度)	109		110		111		112		113	
<p>以上1.學歷證明文件2.經歷證明文件(需包含符合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4條、第5條或第6條規定之佐證)3.最近5年成績考核通知書4.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8條、教師法第14條第1項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第1項各款情事之一者。確經查核無誤。</p> <p>原任職單位人事簽章：</p>										
專長或特殊表現	1					2				
	3					4				
申請人簽章					日期	年 月 日				

註：本表不敷使用時，得自行增加，以2頁為限。

**新竹縣115學年度縣立竹北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  
學校經營計畫**

- 一、 候選人自我個性、領導風格的描述
  
- 二、 竹北實驗學校實驗教育理念價值的理解與詮釋
  
- 三、 對學校未來4年課程執行及行動策略方案
  
- 四、 對學校團隊（行政及教師）的選才規劃、組織籌組及領導策略
  
- 五、 參與竹北實驗學校遴選之優勢（如自主學習、與出缺學校實驗教育理念背景相符之經驗等）

**填表人簽名：**

**【本表如未以雙面列印，請於2頁間加蓋填表人私章做為騎縫章使用】**

### 校長辦學績效綜合評量表

目前任職學校		姓名	
--------	--	----	--

項目	評核內容	自評 (具體事實描述與現況說明)
政策與行政管理	<b>政策執行</b> 1. 依據政策建構學校發展願景 2. 積極宣導並落實教育政策 3. 配合教育主管機關重點工作並著有績效 4. 妥善因應困境並創造新局	
	<b>行政領導</b> 1. 擬定並執行校務發展計畫 2. 建置學校規章制度 3. 適切的人力資源管理 4. 完善的校園危機事件處理 5. 凝聚全校共識提高行政效能 6. 妥善規劃校園學習環境 7. 校長辦學與經營特色	
課程與教學領導	<b>專業領導</b> 1. 具備課程發展與領導的專業知能 2. 依據課程綱要發展校本課程 3. 支持課發會及教學研究會運作 4. 指導完善的課程規劃 5. 帶領從事課程與教學革新 6. 協助教師專業進修發展 7. 建立教師專業對話機制與風氣	
	<b>學習成效與輔導</b> 1. 落實適性教育 2. 重視學生基本學力	



## 報名委託書

本人\_\_\_\_\_報名「新竹縣115學年度縣竹北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因故無法親至現場報名，茲委託\_\_\_\_\_先生（小姐）代為辦理報名作業。

此致

新竹縣政府教育局

委託人： (簽章)

受託人： (簽章)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月 日